附件二

**品德教育融入領域素養導向教學計劃**

 **~台灣快樂之道協會**

1. **源起：** 國中小學自108學年度起實施「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而為落實十二年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理念與目標，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而其中「道德實踐與公民意識」、「人際關係與團隊合作」、「多元文化與國際理解」…等與品德教育息息相關。
 教育部鼓勵各級學校透過本位課程的方式推動重要議題，期能培養學生達到「自發」、「互動」及「共好」的課程理念，品德教育更被期望養成知善、樂善與行善兼具的品德素養，使個人與社群都擁有幸福、關懷與正義的生活。
 品德素養的培育除以校園為主軸外，還需要多重管道的齊力支援。因此，本會因應國教改革需要，提供《快樂之道》、《如何做出好的選擇？》及DVD套組，使學校及教師將議題的精神與價值適切融入學校課程當中，以發揮相輔相成的共同力量。

**二、課程說明**

本課程以《快樂之道》、《如何做出好的選擇？》及《快樂之道》DVD…等教材為主。《快樂之道》、《如何做出好的選擇？》及《快樂之道》DVD之使用方式，由本會特聘多年任教於學校並有實際經驗之講師授課，以學生經驗為中心，透過《快樂之道》DVD影片的觀賞，與不同學齡階段學生可了解之生活事例，與不同層次的提問，循序引導學生學習擷取訊息、推論問題、體現有品德的行為…讓學生為自己做出正確的選擇。

**三、實施方式**

1. 請於**辦理日前一個月**提出申請，研習時間至少3小時或全天6小時。

2. 申請辦理之學校，若計畫運用本會教材為校定課程或用於下學年度品德議

題融入課程者優先辦理。

3. 欲申請辦理之學校承辦老師聯繫本會秘書，確定研習日期、時間、地點及

參加人員預定人數，經本會審核通過後通知辦理。

4. 本計劃所需之講師授課鐘點費及交通費由申請學校依年度編列之相關預算

支應。

5. 諮詢窗口：臺灣快樂之道協會 秘書

 陳美蓉小姐，聯絡電話：0968297567

 **（※建議諮詢後，再提出申請）**